**2025年柘城县****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2025年柘城县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柘城县农业农村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2025年柘城县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

2.2招标编号：柘招字【2025】22号

项目编号：柘财采招-2025-35

2.3项目代码：2509-411424-04-01-904208

2.4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总库容6万立方米以上的冷藏保鲜设施的冷库主体、外部钢结构防雨棚、部分地面硬化及叉车、传送带、货架等配套设施。

2.5建设地点：柘城县境内

2.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7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2.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六个标段；其中第一至第四标段为施工标段，第五标段为设备采购标段，第六标段为监理标段

第一标段：浦东办事处农产品冷藏保鲜车间

第二标段：皇集乡农产品冷藏保鲜车间、惠济乡农产品冷藏保鲜车间、洪恩乡农产品冷藏保鲜车间

第三标段：凤凰新城办事处农产品冷藏保鲜车间

第四标段：牛城乡农产品冷藏保鲜车间

第五标段：农产品装卸设备

第六标段：2025年柘城县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监理服务

2.9招标范围：

第一至第四标段：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第五标段：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第六标段：本项目施工、设备采购阶段及缺陷责任期内全过程监理服务

2.10计划工期、交货期和监理服务期限：

第一至第四标段：90日历天

第五标段：90 日历天

第六标段：同施工工期、交货期及缺陷责任期

2.11质量要求和质量控制目标：

第一至第四标段：合格

第五标段：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第六标段：符合国家、省、市现行规范合格标准

2.12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8076987.36 元（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6829864.86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18720.87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42255.29 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40000 元；规费：179239.13元；税金：666907.21元）

第二标段：6895745.90元（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5789275.73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08261.33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07183.55 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90000 元；规费： 131651.78 元；税金：569373.51元）

第三标段：6209568.50元（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5298532.62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73931.00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86688.66 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30000元；规费：107699.56元；税金：512716.66元）

第四标段：9864570.10元（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8391380.60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316807.39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147415.29 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8000元；规费：186461.03元；税金：814505.79 元）

第五标段：1029014.50元（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944050.00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0元；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0 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工程暂估价：0元；规费：0元；税金：84964.50元；

第六标段：本项目第一至第五标段中标价的1%

2.13评标和定标方法：评定分离；评标办法：采用“合格制+合理低价+综合评审”的方式；定标办法：采用“核查随机法”的方式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第一、第四标段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GC2压力管道安装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拟派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应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缴纳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或查询清单为准）。

3.2第二、第三标段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有GC2压力管道安装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人员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或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机电工程或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拟派专职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应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缴纳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或查询清单为准）。

3.3第一至第四标段还需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财务要求：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说明书，格式自拟），提供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需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2）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应提供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ngcjs.hnjs.henan.gov.cn）查询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查询投标单位“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被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被限制或者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②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失信被执行人 ”-跳转至“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拟派项目经理（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的失信被执行人情况，被列入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③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情况，近三年（自2022年1月1日以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信息，投标人或自然人有不良记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如不存在行贿犯罪，只是查询记录中存在重名或者名称信息披露，须同时提供被查询对象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查询方式：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受\*罪-行贿罪-打开法院层级-选择全部-在当事人处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3）其它要求

①投标人需承诺遵守《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且未被列入尚在执行期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②投标人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取消投标资格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④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文件规定，被全国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的，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本工程，具体要求详见通知内容（提供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证明）；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3.4第五标段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具有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或查询清单为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材料。

（3）财务要求：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说明书，格式自拟），提供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需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4）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应提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查询投标单位“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被限制或者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标文件中。

②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失信被执行人 ”-跳转至“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的失信被执行人情况；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失信记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③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情况，近三年（自2022年1月1日以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信息，投标人或自然人有不良记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如不存在行贿犯罪，只是查询记录中存在重名或者名称信息披露，须同时提供被查询对象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查询方式：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受\*罪-行贿罪-打开法院层级-选择全部-在当事人处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5）其它要求

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②投标人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取消投标资格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3.5第六标段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机电安装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2）人员要求：拟派项目总监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或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提供与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及2025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的缴纳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材料（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或查询清单为准）。

（3）财务要求：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说明书，格式自拟），提供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若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需提供公司成立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需提供企业财务报表和纳税社保证明材料）。

（4）信誉要求：

①投标人应提供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投标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查询投标单位“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活动）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被列入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中被限制或者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且在管理期限内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2）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信息公示”栏目-“失信被执行人 ”-跳转至“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拟派项目总监（须显示姓名及身份号码）的失信被执行人情况，被列入失信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3）投标人应提供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无行贿犯罪记录情况，近三年（自2022年1月1日以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信息，投标人或自然人有不良记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如不存在行贿犯罪，只是查询记录中存在重名或者名称信息披露，须同时提供被查询对象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查询方式：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受\*罪-行贿罪-打开法院层级-选择全部-在当事人处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5）其它要求

①投标人被吊销许可证件、营业执照，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取消投标资格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③根据《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的通知》豫建行规(2024)7号文件规定，被全国或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标注为资质异常的，不能使用标注异常资质承揽本工程，具体要求详见通知内容（提供全国和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证明）；投标人应对本单位信息进行查询（查询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需显示网页时间）并将查询资料加盖单位公章做在投标文件中。

3.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7各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时，可报多个标段，但只能中一个标段。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shangqiu.gov.cn）下载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2招标文件下载开始时间：同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4.3招标文件下载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5 年10月22日 9时00 分（北京时间）；

5.2开标地点：柘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5.3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 2025 年10月22 日 9时00 分至 2025 年 10月22 日 11时00 分；在规定的时间内因投标人原因未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5.4投标人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专区上传到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因投标人原因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没有上传的，招标人将拒绝接收；

5.5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流程：在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截止时间前，使用 CA 锁登录后将已固化且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网上递交，并确保网上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网上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

5.6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再到达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请投标人通过互联网登录交易平台自助完成投标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澄清答疑等操作。

5.7 投标人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商丘电子投标人工具箱 2025-8-18（V6.9.0)》；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使用的投标人工具箱版本号需与代理使用的招标人工具箱版本号一致，请及时关注招标代理公司使用的招标人工具箱版本号，并使用同一版本号的投标人工具箱。

6.投标保证金交纳

6.1投标保证金：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控制价的2%，详见招标文件；

6.2交纳方式：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投标保证保险、银行汇款的方式；

6.2.1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 2025 年 9 月30 日 9时00 分至 2025 年 10 月22 日00 时00 分截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2)开具方式：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shangqiu.gov.cn）对应项目公告下点击“我要投标”进入投标管理页面，选择“开具投标保函/保证保险”。具体流程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2020年3月6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投标保函的通知》附件“电子投标保函办理流程”。

6.2.2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 2025 年9月30 日 9时00 分至 2025 年10月 21日17 时00 分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获取方式：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shangqiu.gov.cn）对应项目公告下点击“我要投标”进入投标管理页面，选择“保证金账号”。（保证金账户由银行账号池提供，且每个标段每个投标人获取的账号均不会相同，保证金递交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若出现多个投标人保证金交至同一账号或多个保证金由同一基本账号转出均按无效处理）。

7.特别声明

7.1在该项目招投标有效期内，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接受对投标文件中资料（如：企业资质、人员资质、业绩证明等）的核查工作，若不配合核查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7.2经核实，投标文件中的资料存在造假行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7.3如核查不到相关结果（能提出合理书面说明原因的除外），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

7.4中标候选人存在 1、2、3 项情况的，须无条件承担以下后果：

7.4.1没收投标保证金；

7.4.2因投标文件中的资料造假导致项目中标人更换或招标失败，对招标人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由造假方予以全部赔偿。

7.4.3中标候选人存在造假行为的，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理（如：拉入“黑名单”）。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 上发布。

9.异议和投诉渠道

各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定期间内以书面形式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线上异议操作流程请参考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 年 6 月 16 日发布的通知公告-《关于开通项目在线质疑/异议和处理功能的通知》。

10.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柘城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柘城县未来大道西段16号

联系人：郑先生

电话：0370-6022061

招标代理机构：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冬青街46号3号楼6楼

联系人：贾先生

电 话：17703860323

监督部门：柘城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地 址：柘城县未来大道中段

联系人：蒲先生

电 话：0370-7213878

 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9 月 29 日